

关于开展襄阳产学研基地团委 2026 年 先进个人评选的通知

基地各团支部：

根据学校团委《关于开展共青团系统 2026 年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在基地范围内开展 2026 年先进个人评选工作。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选类别

优秀共青团员 18 名，优秀学生干部 25 名

二、评选条件

参照学生管理制度汇编《湖北汽车工业学院学生奖励办法》

三、评选程序

评选工作采取“自主申报、综合评审、公示监督”的方式进行。

（一）个人申请（3 月 17 日—3 月 24 日）： 申请人填写《2026 年先进个人申报表》（见附件），在类别一栏填写个人申报类别，并于 3 月 24 日 17:30 前将申报表纸质表、电子表、申请人个人电子照片（一寸蓝底，分辨率不低于 1440*1080，备注姓名）上报基地团委负责老师。

学 院	负责老师
汽车智能制造学院	隋建军
汽车材料学院	喻强
汽车工程学院	
汽车商学院	李江

（二）资格审查与评审（3月25日）：基地团委对申报材料进行审核，结合申报人的事迹材料、日常表现，确定拟表彰名单。

（三）公示（3月26日—3月30日）：拟表彰名单将在基地公告栏及基地官网公示，广泛听取师生意见。

四、名额分配

根据学校团委《关于开展共青团系统2026年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评选工作的通知》要求及名额分配，结合基地团员人数和班级数量情况，经基地团委研究决定，名额作如下分配：

学 院	优秀共青团员	优秀学生干部
汽车智能制造学院	6	7
汽车材料学院	3	6
汽车工程学院	4	4
汽车商学院	5	8

联系人：隋建军

联系电话：13617198856

附件：

1. 《2026 年先进个人申报表》

共青团湖北汽车工业学院

襄阳产学研基地委员会

2026 年 3 月 17 日